

十月革命前俄国远东移民政策刍议

修 伟

[内容提要] 中俄《璦琿条约》签订后,俄国加大了对中国东北侵略的力度。在对黑龙江及乌苏里江流域进行多次踏查后,哥萨克就在“北满”边区建立了多处军事移民聚落,且进一步向南推移。东省铁路筑成后,伴随着武装侵略移民,俄国还肆无忌惮地砍伐森林,盗采煤炭。在此背景下,宋小濂走访了呼伦贝尔边境,实地考察了俄国在“北满”边疆的移民、越垦等侵略行为。《呼伦贝尔边务报告书》成为研究俄国侵略“北满”不可或缺的资料。

[关键词] 俄国移民“北满”《呼伦贝尔边务报告书》

[中图分类号] K511.2 [文献标识码] A [文章编号] 1009 - 5241 (2013) 06 - 0086 - 04

清咸丰中叶,俄国开始对东北进行屯垦和移民。这种侵略活动持续至十月革命前后,严重侵犯我国领土主权。关于十月革命前俄国的移民,从俄国角度看,学术界大体将其分为军事移民阶段(1855-1882)、农业移民阶段(1882-1904)、城镇化阶段(1904-1917)。但从中国角度看,以东省铁路的修建为分水岭,前期主要在黑龙江、乌苏里江左岸移民,主要是巩固侵略成果;后期是以此为基础,逐渐向东北腹地渗透。

一、黑龙江、乌苏里江左岸移民侵略

俄国初期抱着“军队到哪儿,移民据点就到哪儿”的态度。目的是强制占领黑龙江左岸,然后迫中国就范。1857年,穆拉维约夫从外贝加尔哥萨克军中向黑龙江左岸移民450户,最后实现384户1086人,还携带马520匹,母牛710头,羊1158只,猪110头,各种谷物若干。截止该年年底,哥萨克在黑龙江上游共移民1850人,建立了17个永久性村屯。1860年,黑龙江左岸哥萨克村屯已达61个,男女人口11629人。据俄财政部出版的《阿穆尔河沿岸地区哥萨克移民》统计,1857年至1863年,黑龙江沿岸哥萨克移民

13879人共3095户,加之2215名受惩戒士兵,总共16094人。1858年至1862年,在乌苏里江沿岸移民661户,共39个村屯。俄国在黑龙江、乌苏里江沿岸的自由移民数量较少。1857年7人,1858年8人。1859年,俄政府决定资助500户国有农民向黑龙江迁移。该年度自由移民227人,1860年来黑龙江、乌苏里的移民已达2395人。

俄国对黑龙江、乌苏里江沿岸的殖民是有计划的稳步推进。1856年,穆拉维约夫代表俄政府决定从外贝加尔向上述两区域移民,计划每年花费10万卢布,用五至六年时间,移民1.5万至2万人。截止1862年,哥萨克军事移民已达1.6万之多,这还不算各类自由移民。穆拉维约夫的计划是稳步在推进。如保守估计,从1857年至1863年,俄在上述两区域的移民在2万至2.5万之间。另一方面,也由于中国官员缺乏有效的反制措施。璦琿官员称穆拉维约夫为“木喇福福”,与之交往有明显的畏惧情绪。根据俄人记载,璦琿副都统对俄国人在自己领土上发号施令,没有任何举动,也不阻止俄人在黑龙江沿岸定居。由于地方官员的行政不作为,致使穆拉维约夫决定以后不理睬中

[作者简介] 修伟 佳木斯大学社会科学部讲师 黑龙江 佳木斯 154007

[基金项目] 教育部青年基金资助项目(11YJC770040) 佳木斯大学科学技术面上项目(w2011-041)

国政府,只管移民。

这个时期俄国移民多以哥萨克为主,属政府强制性移民,其他移民则较少,移居地多集中在黑龙江流域。1856年俄国设立滨海州。1858年12月设立阿穆尔州。在人口如此稀少的区域连续设置了两个州级行政机构,有明显的政治意图。它显示了俄国已完成对黑龙江左岸事实上的占领,而且在立稳脚跟开始图谋黑龙江右岸,最终将整个东北据为己有。

在军事移民后,滨海州和阿穆尔州地方当局希望能建立持续而稳固的移民链。因为靠人口自然增长短期内解决不了问题,而且还面临中国潜在的反击,对此俄国政府似乎疑虑重重。主要是担心农户移往东方,造成欧洲腹地的劳动力短缺,直接损害了地主们的利益,这不符合贵族政治的需求,它也就不再大张旗鼓的动员农户移民。1861年,《阿穆尔州和滨海州移民法令》就是这个矛盾的产物。第一,允许每户移民可获不少于100俄亩的土地,但需支付300卢布进行购买,而且路费自理,这点普通移民是做不到的。第二,鼓励有家资者移民远东,说明此时俄政府希望从有产者角度出发,最大限度地保护他们的利益。但一厢情愿地希望有产者举家迁徙,似乎也不合常理,而且事实证明确实如此。1861至1881年二十年间,移居者共16843名。显然,移民效果与预期差距较大。

1882年,俄国认为在远东实施侵略活动较易得手,便抛弃了先前那种瞻前顾后的想法,开始为移民远东提供便利。《关于向南乌苏里边区官费移民法令》就应运而出。第一,为了降低移民的开销决定采取海路移民,而且政府还提供补助。规定自该法令公布第二年起三年内,每年从俄国欧洲部分各省经海路迁移250户移居者到南乌苏里。每户可得100卢布安家费、两匹马或两头牛及初播种子和农具等,不需偿还。第二,在海参崴设立专门的移民局负责移民的挑选、运送,以及在迁人地的安置责任。移居者曾拖欠未缴的税款和赎金,一律予以免除。政府还给予移居者在迁人地免除赋税、徭役、拨给份地、廉价购买土地等优惠。第三,为了吸引更多的人参加移民,从1887年起,该法令扩大了资助对象的范围,规定海路自费移居者也可得到部分优惠待遇,并可获得政府提供的安家贷款,分33年还清。第四,俄政府还规定,

从1881年起政府资助越过西伯利亚去远东的移居者,并于1889年把这一规定变为永久法律。

由于俄国政府采取多种手段鼓励其居民移居黑龙江、乌苏里流域,所以,定居者人数增长飞快。1882-1901年,远东地区共迁来99773人。平均每年近1万人,较1861年移民法令,有质的飞跃。“自1883年俄国通过海路移民南乌苏里区域以来,在波谢特、兴凯和上乌苏里诸区的‘蛮子’(即东北本地的汉族居民)人口明显地减少了,其中尤以波谢特区为最。”1861年至1901年,经过四十年的移民扩张,不仅增加了“北满”俄国居民的数量,还顺便抑制了中国民众的增加,使俄国人在黑龙江、乌苏里江流域一支独大,战略性的破坏了中国对“北满”的控制。

二、东省铁路的修筑与移民

1896年,俄国胁迫中国修筑东省铁路。同时,又在黑龙江右岸掠取土地、盗采煤炭、盗伐森林资源,并积极进行移民侵略活动。计划在未来几年间向铁路沿线移民60万,引起清政府高度警觉。

其中,《东省中俄合办铁路公司合同章程》之第六款规定,“凡该公司建造经理防护铁路所必需之地。又于铁路附近开采沙土、石块、石灰等项所需之地。若系官地,由中国政府给予,不纳地价。若系民地,按照市价,或一次缴清,或按年向地主纳租,由该公司自行筹款付给。凡该公司之地段,一概不纳地稅”^①。俄遂以此为基础,在其所经之地,随意占用耕地。为了遏制俄此等强盗行径,1907年吉林派道员杜学瀛、江省派宋小濂,与公司总办霍尔瓦特分别订立了《江省铁路占地合同十四条》和《吉省铁路占地合同十三条》,将地亩分熟地、荒地、水荒地三等。吉林东自小绥芬河交界站起,西至阿什河车站止,共计占地5.5万垧,江省自满洲里以西入中国境起至哈尔滨松花江北岸石党止,共计占地12.6万垧。^②吉黑购地合同共计掠夺217.1万亩。

江省铁路总局总办周冕曾与俄方擅订合同,对俄采伐森林区域,自行规定。陆路一段,自成吉思汗站至雅克山站铁路两旁,长六百里,宽六十里。水路两段,呼兰、纳敏两河各自水源为止,长三百余里,宽一百余里。枚林、浓浓两河各自水源止,长一百七十余里,宽七十里。界内山林统统归铁路公

司砍伐,华人不得过问。这种自卖主权的行行使我国在外交上无比被动。1908年,经过我方多次交涉,俄方才同意另订合同。规定吉林界内之石头河子、高岭子长八十五里,一面坡宽二十里。江省火燎沟、皮洛以各长约三十里,宽十里,枚林河口溯流而上,长五十里,右岸二十里,左岸宽十五里。在此界内俄人虽仍可砍伐树木,但砍伐的范围有所压缩。

关于私采沿线煤炭资源问题,1907年杜学瀛、宋小濂在哈尔滨与东清铁路公司商办订议,俄人所享有之开矿地段,以铁路两旁各30里为界。《吉黑东清铁路煤矿合同》第六条,“俄每千斤铁路公司交纳(吉黑)省平银0.12两,每年分四季交清;又每窑交纳山课平银17.64两,一次性付清”^⑬。

在移民问题上,俄人1900—1903年,农业移民达54000人。1908年,《东三省总督徐世昌上外务部函》中提到,俄人殖民黑龙江北意图明显,1907年从欧洲移民约八万人,来年可能加倍。^⑭1904—1914年间,在远东边区大约安置了25.2万移居者。^⑮

日俄战争后,俄人曾叫嚣“失之于日本,补之于东蒙”。东蒙之呼伦贝尔土质肥美,千里旷野,久为俄所觊觎。1905年,自海拉尔至莫力勒克河一带,“俄人搭盖窝棚三百余处,蒙包五架,男女1500余口,开垦荒甸十二段,约耕熟地一万余垧。”^⑯中国闹义和团期间,俄乘机占据“北满”,并越垦殖民。据徐曦《东三省纪略》卷五《边塞纪略·额尔古纳河右岸》载,距根河较近的曲水泡,沿岸皆漫岗,土质肥美,多为俄人越界垦殖。额尔古纳河南段,吉拉林河以南,土质优良,为天然殖民之地。俄在吉拉林河口及吉拉林沟,长40余里宽20余里,进行垦殖。在珠尔干河总卡伦及莫伦勒克卡伦所辖范围内,俄人窃垦随处可见。

1907年,徐世昌督政东省,相继沿中俄边界设卡伦40处,并制定出俄人越界割草、畜牧及伐木等章程,有效遏制俄人的骚扰。但辛亥革命后,中国局势趋于动荡,俄人侵略行为死灰复燃。海拉尔的俄移民已达300余户,在长300余里,宽约50里的地段,大举耕种土地。

三、宋小濂与《呼伦贝尔边务调查报告书》

俄国在东北的移民侵略行径,引起当时一些

有识之士的忧虑。自从康熙二十八年(1869)定《尼布楚额尔古纳河界约》后,中国东北边防逐渐荒废。到光绪后期,居然对中俄边界具体状况不甚了解。被誉为“吉林三杰”之一的宋小濂^⑰为此对东北边疆进行了近一年的实地考察,不久形成了《呼伦贝尔边务报告书》^⑱。该《报告书》共三万余言,分国界、河流、山脉、地质、气候、物产、部落、卡伦、治所、交通、税务、兵防及俄屯等12部分,是研究近代中俄边疆关系不可多得的第一手材料。徐世昌主持编纂的《东三省政略》,在《边务卷·呼伦贝尔篇》中将其全文收录。徐曦编写的《东三省纪略》,在山川、河流及额尔古纳河右岸垦务方面将其作为主要参考文献。万福麟监修的《黑龙江志稿》卷六十《艺文志·呼伦贝尔边务报告》存其目。李兴盛主编的《黑龙江地方古籍整理》在第一辑也收录了《呼伦贝尔边务调查报告书》。

1875年后,俄国在江北“设屯置戍,沿江上下,声势联络”^⑲。哥萨克村屯沿黑龙江和乌苏里江如恶性肿瘤般地蔓延不已。1888年,宋小濂由齐齐哈尔经墨尔根赴漠河,途中见俄国侧“自瑗珲至漠河,数十里有一屯,屯皆人烟腾密,闻上至俄都皆然,星罗棋布,户口日增”^⑳。每屯或百余户,或数十户不等。夜宿至俄屯的宋小濂,发现“每至一家,无不儿女满室”。与彼方的经营有方相比,我国侧人烟稀少,令他忧虑不已。

1907年10月,宋小濂被任命为暂护呼伦贝尔副都统。为加强边疆防务,他踏查了1500余里国境线,提出了“防维之要,首在边务,而筹边必先实边,实边必资屯垦”的主张。屯垦即移民,“移民实边”遂成为防俄抗俄之国策。

该《报告书》“国界”一节所用篇幅最长。在回顾呼伦贝尔地区土著部落与中原王朝交往的历史之后,又对中俄两国的“天然界线”及“人为界线”进行详细勘察。1689年,两国以额尔古纳河为界河,河之南岸属中国,河之北岸属俄罗斯国,“此即天然界线之属于呼伦贝尔东北部者也”。但经宋小濂实地考察之后,发现额尔古纳河有东西岸,而无南北岸,最后他认为“或以将近黑龙江处河水微曲而东,故曰南北岸”。1727年,两国又议定《恰克图界约东西“鄂博”案》^㉑,布尔古特依山南巴彦梁起至东边额尔古纳河源阿巴哈依图山分为界,共立“鄂博”48处。后所订立之《阿巴哈依图约》共立

“鄂博”62处。所立之“鄂博”即为“人为界线”。但到光绪年间,旧有“鄂博”已无从查证,有的是俄人擅立之木标,上订“双头鹰”铁牌,作为两国国界。

宋小濂在《报告书》中提供了一则重要资料,即《界内俄屯之大小疏密及兵村、民村生产风俗》。该节记录到,沿边俄界大小村屯45个,除一个是民村,其余皆为哥萨克兵屯,118户至275户的大屯有13个,其余皆不足百户,总共2660余户,人口18400,分布在1442里的国境线上。在宋小濂看来,哥萨克兵屯与清八旗制类似。男子20岁入兵籍,60岁出兵籍,无事居家为民,有事则入营为兵。无事时,哥萨克出行须有票,将所要去的地方及要办之事写在票内,如无事出百里之外则视为逃兵。兵籍不用纳赋,且政府还有补助。此节虽字数不多,但却是最早的俄“武装屯田”记录。

光绪中叶,我国始仿俄制,在两国边境每七十里至百里设一卡伦。宋小濂考察期间,即以此为坐标,将对岸之俄屯与我侧之卡伦作了番对照,结果是俄国侧村屯错落有致,而我侧卡伦虽立,却是百里人烟可数。俄国依靠哥萨克兵屯,彻底地将广义上的“北满”给俄罗斯化了,进而又在中东铁路沿线进行移民、掠取土地活动。我国对此虽有反制措施,但效果却难令人满意。在《报告书》中,俄人越界割草、越界牧畜、越界砍木采石等屡屡发生,清政府居然无所作为,造成了不可估量的损失。

[注释]

[俄]A.И.瓦西里耶夫:《外贝加尔的哥萨克(史纲)》(第三卷),北京:商务印书馆,1978年,第129-130页,第139-140页,第191-192页,第186-187页,第111-112页。

[苏]П.И.卡巴诺夫著,姜延祚译:《黑龙江问题》,哈尔滨:黑龙江人民出版社,1983年,第257页。

[苏]克鲁沙诺夫主编:《苏联远东史(17世纪-1917年2月)》,莫斯科:莫斯科科学出版社,1991年,第

232页,第233页。

[俄]翁特尔别格著,黑大俄语研究室译:《滨海省1856-1898》,北京:商务印书馆,1950年,第69-70页。

[俄]伊凡·纳达罗夫:《〈北乌苏里边区现状概要〉及其他》,上海:上海人民出版社,1975年,第111-112页。

⑪ 于能模、黄月波等编:《中外条约汇编》,北京:商务印书馆,1933年,第352页。

⑫ 徐曦:《东三省纪略》,上海:商务印书馆,1916年,第387-393页。

⑬⑭ 徐世昌等编纂,李澍田等点校:《东三省政略·交涉卷》,长春:吉林文史出版社,1989年,第517页,第491页。

⑮ [苏]И.М.戈留什金著,宋嗣喜译:《十九世纪下半叶至二十世纪初叶的西伯利亚移民运动与人口》(上),《西伯利亚研究》1991年第3期。

⑯ 东北档案馆:《黑龙江交涉署档案》第438号,引自内蒙古社科院历史所《蒙古族通史》,北京:民族出版社,2001年,第1119页。

⑰ 宋小濂(1860-1926年),字友梅,晚号止园,祖籍直隶宝坻,后“占籍为吉林人”,官至黑龙江省都督。为官其间与俄执着争斗,凸显东北疆吏为国为民,爱国保疆之精神。时人将其与成多禄、徐鼐霖并誉为“吉林三杰”。著述有《晚学斋诗集》、《边声》、《东道集》、《北徼纪游》、《呼伦贝尔边务调查报告书》、《巡阅东省铁路纪略》、《抚东政略》等。

⑱ 该报告书详见徐世昌等编纂,李澍田等点校:《东三省政略》,长春:吉林文史出版社,1989年,第353-378页。

⑲ (清)徐宗亮著,李兴盛等点校:《黑龙江述略》,哈尔滨:黑龙江人民出版社,1985年,第19页。

⑳ 宋小濂:《北徼纪游》,哈尔滨:黑龙江人民出版社,1984年,第29页。

㉑ “鄂博”是蒙文的音译,就是由人工堆成的“石头堆”、“土堆”或“木块堆”。多筑于山顶丘陵之上,一般呈圆形,顶端插有柳条等,形似“烽火台”。“鄂博”就成为茫茫草原的行政区划、游牧分界的路标和界标。雍正五年,中俄谈判界约,宣布“鄂博”作为两国的界标。

责任编辑:刘毅